

專案質詢

8-5-9-0335

##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7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陳委員根德，鑑於氣候變遷、全球暖化日趨嚴重，世界各國均尋求契機，致力於城市的環境保護與永續發展，荷蘭係為濱海國家，除了鬱金香、風車為人熟知的景觀外，多年來，荷蘭政府也致力自行車道建置，至今全國專用自行車道長達 1 萬 9,000 公里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荷蘭自行車道建置，主要是政府在 1990 年統計調查顯示，有 54% 以汽車為短距離（7.5Km）之交通工具，而其城鎮與城鎮之間的距離均小於 7.5Km 且地勢平坦，為改善此一現象及發展自行車道系統，因此推出為期 20 年的「Dutch Bicycle Master Plan (BMP)」，大力提倡自行車文化、抑制小汽車。
- 二、在荷蘭各個城市皆可看見「以人為本」的交通規劃，例如在古都—阿姆斯特丹，人口擁擠、面積有限，因此其都市規劃即不以發展成現代化都市為目標，而是依據既有的建築與道路系統做妥善規劃。優先留設適當的人行空間、設置彼此串聯的自行車道及大眾運輸系統（電車），最後再考慮汽車行駛與停車空間。
- 三、本席認為參考許多國外的交通發展案例後發現，台灣的情況類似荷蘭，「城市區域之間靠著鐵路聯結，而城鎮聚落內，以自行車作為運具，地處熱帶氣候的台灣與荷蘭位於溫帶且四季分明的地理條件不同，但愛護自己城市與周邊環境的心是一樣的；他山之石、可以攻錯，荷蘭經驗是值得我們學習的。